

黄江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2023年												
年度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黄江分局		财政人数(编制总数)合计	10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4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6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0	下属单位数:	0
部门名称	东莞市自然资源局黄江分局		财政人数(编制总数)合计	10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4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6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0	下属单位数:	0
年度总目标	在镇委、镇政府 and 市自然资源局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我分局紧紧围绕中心任务,主动作为,深化改革,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加强领导队伍、廉政纪律的建设,在优化空间布局、保障用地服务、维护用地秩序、节约集约用地、地质灾害防治、“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等方面取得明显的成效,推进自然资源高水平保护高效率利用,为我镇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自然保障。											
完成情况	1、基本农田生态补偿资金(市)为保护永久基本农田资源,发放基本农田后续管护、农村土地整治、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组织成员参加社会养老保险和农村合作医疗等支出,已按市下达文件批复金额按时完成支付。2、地籍调查经费为确保全镇地籍调查工作的顺利开展,已给4名工作人员发放工资补助。3、为预防和减轻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在地方政府和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的指导下,已完成地质灾害灾防治工作。4、确保基层自然资源管理队伍稳定和正常运转,国土分局经费补助用于发放工作人员工资补助和分局的日常支出。											
未完成原因	无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其他来源资金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镇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年初预算数	927.71	360.86	116.85		镇本级	450.00				
	实际下达数	920.41	394.94	468.13			57.34					
	实际支出数	810.17	350.78	402.05			57.3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佐证材料说明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履职效能	整体效能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10	5	地籍调查经费和地质灾害普测群测群防员补助基本上已完成指标,有两个项目因一些客观原因相应作出调整,扣5分。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计划等能够佐证目标要求的文件和材料。特别是绩效目标以百分比形式呈现的,要提供年度计划的任务数量要求。	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同时,也指预算资金安排金额较大的工作。重点工作任务以年初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重点工作任务为基础,年中新增重点工作,应纳入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一并计算。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30	26.4	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88%,得分:30×88%=26.4分,将严格预算管理,加大预算执行力度。	反映年度预算编制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工作总结、工作报告、统计数据、国家和部省考核结果等能够证明各个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文件和材料; 3.人大、审计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审计报告等。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20	部门整体效益指标涉及的各项目标,均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反映年度预算编制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完成率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并提供佐证材料。			

